

股票代码：601058

股票简称：赛轮金宇

公告编号：临 2015-063

债券代码：122206

债券简称：12 赛轮债

赛轮金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副董事长完成原增持计划及实施新增增持计划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赛轮金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5 年 8 月 26 日开盘前接到公司副董事长、总裁延万华先生的通知，其于 2015 年 7 月 3 日起实施的股份增持计划（以下简称“原增持计划”）已完成，并于当日起开始实施新的股份增持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新增增持计划”）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 原增持计划实施情况

基于对目前资本市场形势的认识及对本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，公司副董事长、总裁延万华先生拟在未来 3 个月内（自 2015 年 7 月 3 日起算）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，累计增持不超过 500 万股。

自 2015 年 7 月 3 日起至 2015 年 8 月 25 日收盘时，延万华先生共计增持公司股份 385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369%，累计增持未超过本次增持计划的股数（500 万股），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成。具体事宜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4 日、7 月 7 日、7 月 16 日、7 月 17 日、7 月 29 日、8 月 4 日、8 月 20 日、8 月 25 日、8 月 26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披露的公告（编号：临 2015-042、临 2015-043、临 2015-049、临 2015-050、临 2015-053、临 2015-054、临 2015-056、临 2015-061、临 2015-062）。

二、 新增增持计划实施情况

（一） 增持目的及计划

基于对目前资本市场形势的认识及对本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，公司副董事长、总裁延万华先生拟在未来 3 个月内（自 2015 年 8 月 26 日起算）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，累计增持不超过 500 万股（含本次已增持股份）。

（二） 本次增持情况

增持 股东	本次增 持时间	本次增 持方式	本次增持 数量（股）	本次 增持 比例 （%）	增持前持股 数量（股）	增持 前持 股比 例（%）	增持后持 股数量 （股）	增持 后持 股比 例（%）
延万华	2015年8 月26日	上海证券交 易所交易系 统买入	1,220,100	0.117	18,040,638	1.730	19,260,738	1.847

（三）延万华先生的本次增持行为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。

（四）延万华先生承诺：在本人增持公司股票期间、增持完成后6个月内及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，并严格遵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五）本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，持续关注延万华先生所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赛轮金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年8月27日